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黃加明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86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af474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330855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選拔實施計畫1份 (33307426_1133085592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體育署委請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辦理113年度「登山教育推手獎」選拔實施計畫1份，投稿資料請於113年9月21日下午5時前以電子郵件方式送達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3年8月8日臺教體署學（二）字第1130030376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鼓勵曾獲該署補助辦理山野教育計畫經費之學校參與旨揭活動，各校參與度將列為日後經費補助審查之參據。

三、本案摘要內容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選拔與獎勵對象：

1、卓越登峰獎（以學校或社團名義）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或大專校院登山社團。

2、山野推手獎（以個人名義）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育人員。

（二）甄選主題類別（不同學級甄選主題內容詳如實施計畫）：

大同高中 1130829



MYAA1136010374

1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：登山教育為主，環境教育或探索教育為輔。

2、大專校院登山社團：登山教育為主，山林守護、調查研究、社會服務或創新經營為輔。

(三)收件方式：

1、報名表件相關資料請至雲端硬碟 (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eM8EPHZrDDwbNd_0luhpjplVbpF5WINp) 下載，稿件請於113年9月21日下午5時前以電子郵件方式送達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若檔案過大，請提供雲端硬碟網址，並請寄出後主動與山野教育推廣團隊確認資料是否正確。

2、參賽文件（含報名表及成果報告）以電子檔案方式寄至山野教育推廣實施計畫團隊電子郵件信箱：
mtedu2024@gm.ntus.edu.tw，信件標題及檔名為00縣市00學校或社團「登山教育推手選拔」投稿—參選類別（卓越登峰獎/山野推手獎）。

四、本案未盡事宜請逕洽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山野教育推廣團隊，聯絡電話：（04）2221—3108分機3422，電子郵件信箱：mtedu2024@gm.ntus.edu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電
交
2024/08/29
14:04:12
文
章